

北京大学机关党委历史沿革

一、1971年10月-1976年11月

(一) 1971年10月25日，学校党委常委会决定：

1. 成立机关党总支部委员会；
2. 书记：卢洪胜（军代表）；
3. 专职副书记：高立明（军代表）。

(二) 1971年11月24日，学校党委常委批准机关总支部委员会组成名单：

1. 书记：卢洪胜（军代表）；
2. 副书记：高立明（军代表）、伊敏、范明。

(三) 1972年2月25日，学校党委、革委会宣布：

1. 根据北京市委通知精神调整学校领导班子和学校机关各单位领导名单；

2. 机关党总支书记：李家宽（军代表）；
3. 机关党总支副书记：高立明（军代表）、张霞。

(四) 1973年3月，学校人事组统计的全校干部名单：

1. 机关党总支书记：李家宽（军代表）；
2. 机关党总支副书记：伊敏、范明、高立明（军代表）。

(五) 1973年10月27日，学校党委常委会决定：

1. 机关党总支委员会撤销；
2. 政治部成立党总支委员会。

(六) 1973年10月31日，学校党委常委会决定：

教改组成立党总支委员会。

(七) 1974年2月2日, 学校党委常委会决定:
政工组、教改组分别成立党总支委员会。

(八) 1976年5月6日, 学校党委通知:

1. 批准机关党总支委员会成立,
2. 书记: 范明;
3. 副书记: 高立明(军代表)、牛汝俭、崔殿祥。

二、1978年11月-2004年11月

(一) 1978年11月22日, 学校党委常委会决定:
党委机关各部及校行政各处成立机关党总支。

(二) 1979年12月31日, 学校党委常委会决定:

1. 成立一机关、二机关临时党总支委员会;
2. 一机关党总支书记: 范明;
3. 二机关党总支书记: 王学珍。

(三) 1981年6月2日, 学校党委常委会决定:
王学珍兼任机关二总支书记。

(四) 1981年12月24日, 学校党委常委会同意:

1. 一机关党总支选举结果;
2. 书记: 范明。

(五) 1982年10月12日, 学校党委常委会决定:

1. 免去王学珍兼任的机关二总支书记;
2. 代理总支书记: 杨永义。

(六) 1986年2月22日, 学校党委书记、校长碰头会同意:

1. 一机关党总支改选结果;
2. 一机关党总支书记: 沈承昌;
3. 二机关党总支改选结果;
4. 二机关党总支书记: 杨永义。

(七) 1988年2月5日, 学校党委批准:

古平为一机关党总支书记。

(八) 1994年1月27日, 学校党委常委会批准:

1. 一机关党委改选结果;
2. 书记: 王丽梅。

(九) 1994年10月28日, 学校党委批准:

1. 二机关党委选举结果, 王启明、仇守银、甘惠勤、孙光斗、刘新芝、李国斌、李树芳、吴瑛南、张景春等九位同志为党委委员;

2. 书记: 李国斌;
3. 副书记: 仇守银、李树芳。

(十) 1998年12月15日, 学校党委常委会(党发〔1998〕64号)同意:

1. 机关二党委选举结果: 弓鸿午、仇守银、闫敏、孙光斗、李国斌、杨全南、张彦、张少云、张景春九位同志为党委委员;

2. 书记：仇守银；
3. 副书记：李国斌、张少云。

(十一) 2003 年 3 月，学校党委分管副书记电话通知：

1. 因仇守银调任资源集团，故不再任机关二党委书记。
2. 二机关党委代理书记：李国斌。
3. 以此通知为准，学校不再另行发文。

三、2004 年 11 月至今

(一) 2004 年 11 月 9 日，校党发〔2004〕53 号通知：

1. 同意成立中共北京大学机关委员会。委员为（按姓氏笔画排列）付新、闫敏、安国江、李国斌、张芳、张虹、陈淑敏、周有光、周岳明、郭海、程郁缀；

2. 书记：李国斌；
3. 副书记：张虹、付新为。
4. 撤销机关一党委、机关二党委建制。

(二) 2011 年 6 月 27 日，校党发〔2011〕45 号文通知：

1. 任命刘力平为机关党委书记；
2. 免去李国斌机关委书记职务。
3. 任命袁红利为机关党委委员、副书记。

(三) 2012 年 12 月 21 日，党发〔2012〕63 号文通知：

1. 党委常委会同意你单位党员代表大会和新一届委员会第一次全体会议选举结果：新一届委员 11 名（按姓氏笔画为序）：刘波、刘力平、刘明利、安国江、严军、余浚、迟春

霞（女）、张庆东、金顶兵、袁红利（女）、龚文东；

2. 书记：刘力平；

3. 副书记：余浚、袁红利。

（四）2016年3月17日，党发〔2016〕10号文通知：

1. 任命霍晓丹为机关党委委员、书记；

2. 免去刘力平的机关党委书记职务。

（五）2018年6月5日，党发〔2018〕40号文通知：

1. 任命刘旭东为机关党委委员、书记；

2. 免去霍晓丹的机关党委书记、委员职务。

（六）2019年1月14日，党发〔2019〕8号文通知：

1. 党委常委会同意你单位党员代表大会和新一届委员会第一次全体会议选举结果：新一届委员11名（按姓氏笔画为序）：王天兵（满族）、邢劲松、朱博雅、刘鹏（满族）、刘旭东、迟春霞（女）、陈永利、周有光、袁红利（女）、唐金楠、戴长亮；

2. 书记：刘旭东；

3. 副书记：袁红利、唐金楠。

（七）2022年1月11日，党发〔2022〕6号文通知：

学校研究决定，免去唐金楠的机关党委副书记、委员职务。

2022年3月